

2019 年乐东黎族自治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统计公报

乐东黎族自治县统计局

(2020 年 3 月 6 日)

2019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有力领导下，全县各族人民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4·13”重要讲话和中央 12 号文件精神，坚持以“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优环境、惠民生、防风险”为工作主线，全力推进中国(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全县经济社会呈现出经济增长更加稳健、产业发展更加高效、发展活力更加释放、生态环境更加优越的高质量发展态势。

一、综合

(一) 地区生产总值

经海南省统计局统一核算，2019 年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144.35 亿元，比上年增长 3.9%（按可比价计算，下同）。按三次产业划分，第一产业增加值完成 77.55 亿元，增长 4.3%；第二产业增加值完成 18.05 亿元，增长 2.1%；第三产业增加值完成 48.75 亿元，增长 3.9%。三次产业结构为 53.7:12.5:33.8。地区生产总值详见表 1。

(二)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按年平均常住人口计算，全县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29738 元，比上年增长 2.9%，按现行平均汇率计算为 4310 美元。

表 1：2019 年全县地区生产总值

指标名称	绝对数(万元)	比 2018 年增长 (%)
地区生产总值	1443459	3.9
第一产业	775483	4.3
第二产业	180475	2.1
工 业	73666	0.7
建筑业	106859	3.2
第三产业	487501	3.9
批发和零售业	81240	11.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1060	5.5
住宿和餐饮业	54148	7.9
金融业	49260	1.5
房地产业	61721	-2.9
其他服务业	215171	2.3
#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	50	1.2
#农林牧渔服务业	4851	18.2

（三）财政收支

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1 亿元，比上年增长 8.1%。在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税收收入 3.73 亿元，比上年下降 10.4%；非税收入 4.37 亿元，比上年增长 31.2%。

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4.12 亿元，比上年增长 6.1%。

其中，教育支出 10.34 亿元，增长 3.4%；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54 亿元，增长 113.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2 亿元，增长 3.5%；卫生健康支出 7.37 亿元，增长 21.7%；节能环保支出 1.81 亿元，增长 68.6%；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4.25 亿元，下降 13.5%；农林水支出 9.52 亿元，增长 21.4%；交通运输支出 1.06 亿元，下降 53.2%；住房保障支出 1.78 亿元，下降 17.2%。全年民生支出 43.67 亿元，增长 5.8%。

（四）固定资产投资

2019 年，全县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投资额 24.39 亿元，比上年下降 35.7%。从投资结构看，建安工程 21.68 亿元，下降 22.7%；设备购置 0.18 亿元，下降 82.4%；其他费用 2.54 亿元，下降 71.5%。从投资产业看，第一产业完成投资 0.9 亿元，增长 216.5%；第二产业完成投资 3.53 亿元，下降 9.5%；第三产业投资完成 19.96 亿元，下降 40.9%。全年固定资产投资到位资金 19.35 亿元，下降 49.2%。其中本年资金来源 15.53 亿元，下降 54.8%。本年资金中，国家预算内资金 0.32 亿元，下降 96.4%；国内贷款 3.7 亿元，增长 109.2%；自筹资金 10.35 亿元，下降 43.5%；其他资金 1.17 亿元，下降 79.1%。

重点项目建设稳步推进。积极推动“两个确保”百日大行措施政策落实，推动 27 个省县重点项目完成年度投资计划 13.35 亿元，2018 年至 2019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开工 11 个。加快 32 个 500 万元以上在建和新开工项目完成投资 11.66 亿元，完成率 93.8%。成功举办 6 批次集中开工和签约项目仪式，集中开工项目 25 个，

完成投资 9.71 亿元。龙腾湾旅游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加快建设，利国镇新联村“旱地改造水田”及基本农田建设项目等 7 个项目完工，中兴生态智慧总部基地、龙栖湾新半岛酒店度假村等项目有序推进。累计签约的 33 个项目涵盖高新技术、农业、医疗康养、美丽乡村建设及影视乐园等十二大产业，储备了一批优质项目。

（五）深化改革

开展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政策落实年活动，推动落实“1+N”政策体系，完善出台制度规定 45 项。完成 29 项“确保各项改革政策全面落实”重点任务清单，完成率 93.55%。深入开展百万人才进海南行动，重点针对教育、医疗、农业、规划等领域行业引进高层次人才 226 名，8 人入选第一批“海南系列”培养人选，25 人被认定为高层次人才。深入推进“放管服”和商事制度改革，承接省下放行政许可事项 95 项，取消县级行政许可事项 82 项。推进 23 个试点村庄“三块地”改革，完成 1863 个集体经济资产核资、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完成“一张审批网”审批事项 3.26 万件、“不见面”审批事项 1.13 万件。人才体制、教育医疗、国营农场、国有林场、供销合作社等一批重点领域改革进展顺利。组建我县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工作，成立县、镇、村三级退役军人服务站共 205 个。成功取缔县城范围三轮载客摩托车，新增纯电微型公交车 60 辆，新增充电桩 57 个。

（六）营商环境不断优化

制定《优化营商环境行动计划（2019 - 2020 年）》《2019 年“农保贷”工作实施方案》等文件，建立领导干部联系民营企业 and 行业

协会商会机制。积极化解政府债务风险，政府隐性债务减少 5.3 亿元。扎实推进“减税降费”政策，减免小微企业发展税款 1.21 亿元；积极做好建档立卡贫困户扶贫小额信贷工作，共发放扶贫信用贷款 780 户 1339.99 万元，贷款覆盖率达 5%，超额完成省下达目标。市场经营主体持续增加，进一步释放市场活力。全县新增市场经营主体 4606 户，同比增长 73%。市场主体准入实现 36 证合一，发出“多证合一”营业执照 4500 张。推行县、镇级全流程互联网“不见面审批”424 项和 286 项。

二、人民生活和民生事业

（一）居民收入

2019 年乐东县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9586 元，名义增长 8.7%。其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0011 元，名义增长 8.6%；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4268 元，名义增长 8.0%。住户存款 128.27 亿元，比年初增长 8.3%。城镇居民人均住房建筑总面积 25 平方米；农村居民人均住房建筑总面积 40.0 平方米。

（二）就业

就业渠道不断拓宽，2019 年全县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3005 人，比上年下降 13.1%；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 2.1%，降低 0.47 个百分点。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 5980 人，增长 16.2%。

（三）保障性住房

全年建成城镇保障性住房 195 套，下降 29.7%，建成面积 1.81 万平方米，下降 14.6%；完成农村危房改造 1418 套，下降 13.5%；竣工面积 7.53 万平方米，下降 7.4%。

（四）教育

实施科教兴县战略，全年财政用于教育支出 10.34 亿元，增长 3.4%。扎实推进教育城乡一体化及改薄延续项目工作，县第一小学建设项目完成总工程量 60%。黄流中学恢复招生办学。新建改建镇村幼儿园 8 所，新增学位 990 个。实行城区划片就近入学制度，“大班额”占比降至 0.73%。小学毛入学率 99.99%，提高 0.01 个百分点，初中毛入学率 100.5%，提高 1.6 个百分点。年末全县共有各类学校 305 所。其中，幼儿园 104 所，小学 172 所，普通初中 23 所（初级中学 11 所，九年一贯制学校 12 所），普通高中 5 所（完全中学 4 所，高级中学 1 所），特殊教育学校 1 所。专任教师 5704 人。其中，完全中学教师 1082 人，高级中学教师 190 人，初级中学教师 723 人，九年一贯制学校教师 578 人，小学教师 2360 人，幼儿园教师 749 人，特殊学校教师 22 人。在校学生数 78750 人。其中，高中学生 9419 人，初中学生 17975 人，小学学生 37707 人，幼儿园 13570 人，特殊学校学生 79 人。

（五）医疗卫生

基本医疗保障水平持续提升，全年财政投入卫生健康支出 7.37 亿元，增长 21.7%。大力推进基层医疗机构标准化建设，171 家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项目已投入使用，装配式项目全面开工建设。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深化，县级医院与 16 家省内外医院、14 家县内乡镇卫生院组建医联体，组建家庭医生团队 125 个，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明显增强。年末参加新农合农民 374719 人，下降 1.58%，参保率 96.16%，比上年下降 1.55 个百分点；年末全

县有卫生机构 291 家，病床位数 1474 张，下降 0.4%。各类卫生技术人员 2268 人，增长 17.8%。其中注册执业（助理）医师 802 人，增长 22.8%；注册护士 1008 人，增长 16.3%；药师 101 人，增长 6.3%；检验人员 91 人，增长 12.3%。全年报告甲、乙类传染病发病人数 3960 人，报告死亡 8 人；报告传染病发病率每十万人 761 人。

（六）社会救助和福利

启动物价联动和防控机制，发放低收入群体价格临时补贴 309.84 万元。年末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人数 3093 人，下降 42.6%；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人数 15944 人，下降 8.7%；农村五保户供养对象人数 695 人，下降 7.3%。全年实施医疗救助 23151 人次，增长 167.2%；其中，城市医疗救助 232 人次，下降 49.9%；农村医疗救助 22919 人次，增长 179.4%。全县共销售福利彩票 593 万元，增长 17.8%。各类福利院床位数 255 张。

（七）社会保险

全面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率达 99%，养老保险金实现 100% 足额发放。农村、城镇最低生活保障人均每月分别提高至 350 元/月和 530 元/月，机关事业单位、企业退休人员基础养老金人均每月分别增加 190 元和 125 元。年末，全县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5.7 万人，增长 5.6%。其中，在职人员 2.9 万人，增长 7.4%；离退休人员 2.8 万人，增长 3.7%。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5 万人，增长 4.2%。其中，在职人员 2.6 万人，增长 4.0%；离退休人员 2.4 万人，增长 4.3%。参

加工伤保险 2.4 万人，增长 4.3%；参加生育保险 2.5 万人，增长 8.7%。

（八）扶贫攻坚

按照“两不愁三保障”和“四不摘”要求，狠抓“三落实”，切实做到“三不减三提高三加强”，顺利完成 2299 户贫困户 7262 人脱贫任务，全县建档立卡贫困户 14524 户 60584 人全部脱贫，40 个贫困村全部出列，贫困发生率从 2013 年底的 10.14%降低到零。全面开展“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暨扶贫对象“回头看”大排查，全覆盖拉网式大排查 8.4 万户 37 万人。委托第三方鉴定机构对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等 4 类重点对象的疑似危房全部进行鉴定，投入资金 6738 万元改造危房 1418 户。全年资助贫困学生 24376 人次 4329.87 万元，没有一个学生因贫失学。贫困户全部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应签尽签，25 种大病专项救治应治尽治。完善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累计入库项目 143 个，资金规模 2.93 亿元。持续推进“龙头企业+合作社+贫困户”的产业合作帮扶模式，与 32 家龙头企业合作，在发展哈密瓜、火龙果、毛豆、金菠萝、养殖产业+全域旅游“5+1”平台基础上，同步推进蛋鸡养殖、金钱树、莲雾、百香果、南繁育制种、沃柑等产业发展，12841 户贫困户 51343 人获得合作分红 2018.55 万元，贫困户持续实现脱贫致富。

（九）安全生产

全年无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全年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 163 起，比上年下降 14.2%。其中死亡 48 人，比上年下降 20.0%；

直接经济损失 269.5 万元，比上年增长 16.0%。全年道路交通事故发生 125 起，比上年下降 24.2%；造成死亡 48 人，比上年下降 18.6%；直接经济损失 113.7 万元，比上年增长 23.9%。火灾事故发生 38 起，比上年增长 58.3%，没有造成死亡人数；直接经济损失 155.8 万元，比上年增长 234.3%；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 0 人，比上年下降 100.0%。

三、国民经济各行业

（一）农林牧渔业

着力推进农业品牌化、无害化、标准化、规模化、效益化“五化”建设。稳定常年“菜篮子”基地 4054.78 亩，新增高效农业种植面积 1.5 万亩。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注册乐东地理标志证明商标 9 个，推广名优产品 29 个。畜牧业养殖规模不断扩大，养殖场达 526 家。海淡水养殖产量分别为 21629 吨和 11438 吨。加快南繁核心区配套设施项目建设，打造南繁制育种高地，实现南繁成果就地转化。累计注册农民专业合作社 150 家、商标 60 家、涉农企业 399 家，带动农户从业 3 万人次。获批全国农民专业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地区推进试点单位、国家级创建乡村治理体系试点示范县，佛罗镇被评为国家级产业强镇。2019 年，全县农林牧渔业实现增加值 77.55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3%。其中：种植业增加值 64.06 亿元，增长 5.4%；林业增加值 2.77 亿元，增长 12.2%；牧业增加值 6.74 亿元，下降 7.9%；渔业增加值 3.97 亿元，增长 0.5%。粮食收获面积 31.43 万亩，比上年下降 3.3%；产量 32.48 万吨，比上年增长 5.9%；蔬菜（含菜用瓜）收获面积 44.64 万亩，

增长 1.2%，产量 54.24 万吨，增长 1.5%。热带水果收获面积 28.91 万亩，增长 2.7%，产量 40.57 万吨，增长 2.8%。渔业总产量 3.31 万吨，下降 6.4%。

表 2: 2019 年农林牧渔业主要产品产量及其增长速度

产品名称	单位	绝对数	比上年增长 (%)
粮食	吨	324841	5.9
蔬菜 (含菜用瓜)	吨	542423	1.5
瓜果类 (指果用瓜)	吨	288478	6.4
其中: 西瓜	吨	13379	-13.3
甜瓜	吨	9995	-4.5
哈密瓜	吨	259785	9.4
水果	吨	405682	2.8
其中: 香蕉	吨	197000	-2.7
芒果	吨	127567	3.4
荔枝	吨	3902	0.6
龙眼	吨	18624	10.7
橡胶 (干胶)	吨	14905	3.1
椰子	万个	419	-0.7
槟榔	吨	16419	4.4
肉类总产量	吨	23367	-18.3
其中: 猪肉	吨	13154	-31.0
牛肉	吨	1269	-93.3
禽肉	吨	6630	15.0
禽蛋产量	吨	2026	4.3
水产品总产量	吨	33067	-6.4
其中: 海水产品	吨	21629	-11.0
淡水产品	吨	11438	3.7

2019 年末农业机械总动力 74 万千瓦，比上年上升 0.08%；拖拉机 0.85 万台，比上年增长 3.66%；农用运输车 0.57 万辆，增长 2.4%。全年化肥施用量 (折纯) 4.97 万吨，下降 1.97%；年末

耕地总资源 46.9 千公顷，常用耕地面积 30.3 千公顷；农田有效灌溉面积 14.4 千公顷，增长 1.7%。

（二）工业和建筑业

工业。2018 年全县完成工业总产值 25.54 亿元，增长 1.9%。其中：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22.21 亿元，比上年增长 1.8%；规模以下工业总产值 3.33 亿元，比上年增长 2.3%。按轻重工业分，轻工业没有产值；重工业产值 22.21 亿元，比上年增长 1.8%。按经济类型分，国有企业产值 18.89 亿元，比上年增长 7.9%，其他经济类型工业完成产值 3.32 亿元，比上年下降 20.9%。在 4 家规上工业企业中，火力发电企业完成发电量 363659 万千瓦时，增长 1.9%；黄金开采企业完成黄金产量 805 千克，下降 39.8%；供电业完成供电量 84758 万千瓦时，增长 14.3%；水泥制品制造企业完成商品混凝土 22.27 万立方米，下降 37.0%。规模以上工业实现销售产值 22.06 亿元，下降 8.9%；规模以上工业产销率 99.4%。

建筑业。全县建筑业完成增加值 10.68 亿元，增长 3.2%。全县资质内建筑业企业 1 家；全年房屋建筑施工面积 136.09 万平方米，下降 14.7%。

（三）批发零售业和住宿餐饮业

年末全县批发和零售业完成增加值 8.12 亿元，比上年增长 11.6%；住宿餐饮业完成增加值 5.41 亿元，比上年增长 7.9%。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6.97 亿元，比上年增长 4.8%。按经营地分，城镇零售额 33.28 亿元，比上年增长 4.7%；乡村零售额

3.70 亿元，比上年增长 5.6%。按消费形态分，商品零售额 7.77 亿元，比上年增长 15.4%；餐饮收入 29.20 亿元，比上年增长 2.3%。扩大企业外贸出口规模，出口额 39.18 万美元，同比增长 484.8%。

（四）旅游业和房地产业

旅游业。全面启动 11 个镇墟城市化旅游化改造，打造“乡村旅游六大板块”，建设“百里滨海城市带”，积极主动融入“大三亚旅游经济圈”。创建 6 个旅游扶贫试点村，已完成规划编制。抱班村初评为四椰级乡村旅游点，卡法村评为三椰级乡村旅游点，佳西村、红水村评为一椰级乡村旅游点，抱班村、西黎村建成乡村旅游民宿。开通县城到乡村旅游点城乡班车，建设县级游客中心。毛公山 2A 级景区顺利通过专家评估验收，尖峰岭国家森林公园 3A 级景区创建工作有序推进，实现 A 级景区零的突破。投资建设尖峰岭国家森林公园和县城昌化江智能健身步道，让“智能+”体育建设融入群众生活。公共信息导向标准化建设工作有序推进。精心组织国际旅游消费年活动，成功举办乡村旅游文化节、农民丰收节、玉米论坛、网红夜市美食盛宴等。全年接待国内外游客 146.06 万人次，增长 20.3%，接待旅游过夜人数 107.7 万人次，同比增长 12.3%，实现旅游总收入 8.55 亿元，增长 6.1%。

房地产业。年末全县房地产业实现增加值 6.17 亿元，比上年下降 2.9%。全年完成房地产开发投资额 10.41 亿元，比上年下降 53.8%。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到位资金 11.78 亿元，比上年下降 74.5%，比实际完成投资额多 1.37 亿元，资金到位率为 113.1%。其中本年资金来源 8.27 亿元，下降 63.4%。本年资金中，自筹资

金 7.09 亿元，下降 55.4%；其他资金 1.17 亿元，下降 79.1%。2019 年商品房销售面积 3.4 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 70.0%；销售额 3.95 亿元，下降 60.7%。

（五）交通运输和邮政业

年末全县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完成增加值 2.11 亿元，增长 5.5%。全县旅客周转量 42984 万人/公里，比上年增长 15.6%；货物周转量 5903 万吨/公里，下降 15.1%。全年电信业务总量增长 111.3%，邮政业务总量增长 7.5%。全县铁路通车里程 103.8 公里；高速公路通车里程 120.1 公里；国道通车里程 131.1 公里，增长 138.4%；省级公路通车里程 51 公里；县级公路通车里程 98.08 公里；镇级公路通车里程 206.55 公里；农村公路通车里程 1032.61 公里，增长 3.0%。

（六）金融业和保险业

金融业。年末全县金融业完成增加值 4.93 亿元，增长 1.5%。年末全县金融机构存款余额 179.85 亿元，比年初增长 2.7%。其中，境内存款 179.78 亿元，比年初增长 2.7%；全县金融机构贷款余额 73.37 亿元，比年初增长 11.8%。其中，境内贷款 73.37 亿元，比年初增长 11.9%；住户贷款 36.43 亿元，比年初增长 31.2%。其中，短期贷款 8.94 亿元，比年初增长 36.6%；中长期贷款 27.48 亿元，比年初增长 29.6%。非金融企业及机关团体贷款 36.94 亿元，比年初下降 2.3%。

保险业。年末全县原保险保费收入 17713 万元，增长 41.5%。其中，财险 6644 万元，增长 18.9%；寿险 8020 万元，增长 56.7%；

意外险 538 万元，增长 46.7%；健康险 2510 万元，增长 73.3%。

四、文化和体育

加快文化体育设施建设。县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三馆合一”项目顺利开工，新建村级文体活动室 15 间。黎族特色广场舞作品《黎家新乐》荣获第 16 届海南省东西南北中广场文艺会演暨第二届海南原创广场舞大赛一等奖和最佳编排奖。年末全县共有各类艺术表演团体（不含社会民营团体）1 个，文化艺术馆 1 个，档案馆 1 个，公共图书馆 1 个，报社 2 家。全县有线电视用户达 3.4 万户。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 78.0%，杂志出版量 2.17 万册。全县运动健儿在全国体育运动会比赛中获得奖牌 7 枚，其中获得金牌 3 枚、银牌 2 枚、铜牌 2 枚；在亚洲性运动会比赛中获得奖牌 3 枚，其中获得银牌 1 枚、铜牌 2 枚。

五、生态环境

“一巩双创”持续深入推进。“国家卫生县城”称号通过复审，农村和城区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排名全省前列，在全省社会文明大行动暨文明城市创建测评中排名稳定靠前，荣获“省级园林县城”称号。启动“国家园林县城”创建工作，推进乐东中学北门小公园绿化、抱由镇江北路和安定东路道路绿化、县城湿地公园绿道建设，新增绿地 2.51 万平方米，城市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37.1%。启动全县 11 个镇总体规划暨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17 个试点村庄规划编制、沿海六镇和山区 5 镇统筹协调规划编制，8 个镇的控规修编成果已批复。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正式运营，升级改造沿海垃圾场渗沥液处理站。推动 98 个农村污水治理项目建设，完

成南丰溪截污并网工程建设，县城污水厂再生水回用工程、县城污水处理厂设备改造工程稳步推进。年末全县有垃圾处理设施 2 个，城区和镇村垃圾处理率分别达 100%和 98%。全县有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1 个，城镇污水集中处理厂日处理污水 0.84 万立方米，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 84.2%。

（二）生态环境

生态环境持续整治。继续开展生态环境“六大专项整治”，重拳整治“两违”图斑 11494 宗 242.66 万平方米，依法拆除违法建筑 1047 宗 38.52 万平方米。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六个严禁两个推进”，对秸秆和垃圾焚烧工作实行网格化防控，加强节日期间烟花爆竹燃放管控。持续加大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厕所革命”力度，改造农村厕所 6676 座，回收农膜 629.96 吨，处置废旧农药包装物 17.75 吨。全面落实“河长制”“湖长制”“湾长制”，强化责任落实，完善巡查督办机制，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行为。完成绿化造林 1.07 万亩，退塘 1239.1 亩，森林覆盖率达到 64.5%。扎实推动“美丽海南百镇千村”建设，建设美丽乡村 26 个、文明生态村 20 个，导孔村、翁毛新村等被命名为首批“海南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年末全县有自然保护区 3 个，其中国家级 1 个，省级 1 个，县级 1 个；自然保护区面积达 28575.47 公顷。其中国家级 20170 公顷，省级 8266.67 公顷，县级 138.92 公顷。列入国家一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有 18 种，列入国家二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有 105 种；列入国家一级重点保护野生植物有 9 种，列入国家二级重点保护野生植物有 39 种。

空气质量总体优良。2019年，环境空气质量总体优良，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99.2%。全年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有效天数为355天，空气质量指数 $AQI \leq 50$ (优)的天数为301天， $51 \leq AQI \leq 100$ (良)的天数为51天， $101 \leq AQI \leq 150$ (轻度污染)的天数为3天。首要污染物为细颗粒物(PM_{2.5})、臭氧(O₃)，超标污染物为臭氧(O₃)。二氧化硫(SO₂)平均浓度为4微克/立方米、二氧化氮(NO₂)平均浓度为5微克/立方米、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平均浓度为22微克/立方米，一氧化碳(CO)特定百分比浓度为0.9毫克/立方米，臭氧(O₃)特定百分比浓度为113微克/立方米，细颗粒物(PM_{2.5})平均浓度为13微克/立方米。2019年，地表水总共设10个监测断面，其中国控监测断面3个，省控点监测断面7个。2019年国控点断面水质分别为：乐中断面II类、跨界桥断面II类、乐罗断面III类。省控点监测断面水质分别为：水厂取水口(保定村五队)断面II类、山荣断面II类、道飞村断面III类、杨力村断面II类、抱伦农场断面II类、石门水库断面III类、长茅水库断面III类。地表水水质总体优良，优良率达到100%。2019年，我县近岸海域监测点位共设3个，上下半年各监测一次，分别为：龙栖湾、莺歌海、龙沐湾，。龙栖湾上半年监测为一类、下半年监测为二类；莺歌海、龙沐湾全年监测均为一类。近岸海域水质总体优良，优良率达到100%。年末全县有国家三级环境监测站1个，环境监测人员10人。

六、人口

根据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推算，全县人口出生率14.18%，

死亡率 5.48%，自然增长率 8.7‰，控制在年初预期目标以内。全县年末常住人口 48.27 万人，城镇人口比重提高到 39.21%。年末，全县户籍人口 542763 人，比上年增加 5360 人。按性别分，男性 284240 人，女性 258523 人。按年龄分，0-17 岁 117219 人；18 岁-34 岁 161501 人；35 岁-59 岁 187556 人；60 岁以上 76487 人。

注：

1. 公报中各项统计数据为初步统计数，最终核实数以《乐东统计年鉴—2020》刊发数据为准。
2. 公报中生产总值、各产业增加值、农业总产值绝对数按现价计算，增长速度按可比价计算。